

## 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基金管理人: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达日期: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

## 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  
本基金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，并由董事长签发。

基金管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8年8月22日复核了本基金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行为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未经基金管理人书面许可，不得擅自复制、传播。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录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。

本报告附注为财务资料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## 2 基金简介

## 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名称	华安双债添利债券
基金代码	000149
交易代码	000149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3年6月14日
基金管理人	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90,571,601.18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	90,571,601.18
基金合同终止日	不定期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华安双债添利债券A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0149
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总份额	36,010,076,026份

基金管理人通过定期报告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，在不同时间窗口内（日内、3日内、5日内）的年度向同一项投资策略进行了专项分析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。

4.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

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为其本身及旗下基金的基金经理，其拥有的风险收益权

平分给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基金，平分给基金的场外资金。

4.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运作分析

在报告期内，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债、国债、货币市场工具、

利率债、信用债、可转债、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ETF、信用债LOF、信用债分级基金、

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基金、信用债基金、

信用